

崇明区交通委员会

关于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

根据《2021 年崇明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与责任分工》要求，区交通委认真推进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各项任务，具体工作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全面深化“一网通办”和“放管服”改革

一是全力做好“一网通办”各项工作。按照本区工作要点，在区政务服务办的指导下，深入推进“一件事”改革，优化“一件事”改革方案，完成公共服务事项清理规范，巩固“两个免于提交”成效，积极探索“好办”“快办”服务，持续优化政务服务事项，不断提升政务服务网办水平和线上线下服务能级。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充分利用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开展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工作，积极推进部门联合随机抽查，着力提升监管效能。

（二）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

一是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。2021 年 3 月，区交通委执法大队正式挂牌，完成本区交通运输领域综合执法体制改革。根据交通运输部、市交通委关于启动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要求，分析研究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存在的行为规范、业务技能、服务意识等方面的问题，聚焦顽瘴痼疾、思想教育、隐患排查、执法规范等重点环节，研究制定整治方案，推动执法领域突出问题自查整改，提高

执法和服务水平。二是健全行政执法程序制度，认真落实好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，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。三是不断加强执法队伍培训教育，开展学习交流，由学习标兵谈感受、说体会，讲解执法办案关键步骤、分析薄弱环节；开展精品案件评审，评析优秀案卷、通报典型问题，吸取经验教训，及时改正错误；组织开展执法比武活动，现场评判、纠正错误、亮分排名，形成比学赶超良好氛围。四是根据交通行政执法形象“四统一”的要求，积极推进基层站点外观行政执法标志标识一致性建设，对部分海事执法标识车辆重新喷涂标识，加快执法形象“四统一”进程。

（三）不断强化执法监督

一是不断强化内部监督。建立案卷评查机制，采取交叉互查、集中点评的方式，随机抽调法律文书及执法记录仪全过程内容，对程序合法性、证据逻辑性、文书填写规范性等方面进行评析，提升办案质量。二是自觉接受外部监督。对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提出的有关法治政府建设的建议和提案，严格按照办理要求，认真答复。

（四）持续加强法制宣传教育

一是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，通过中心组学习、观看教育片、参加区里统一法制培训等形式，确保领导干部学习法律的时间和效果。二是定期开展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培训，加强执法人员对行业法律法规、业务知识和通用法律法规的学习，提高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执法水平。三

是丰富主题宣传活动，结合“3.5”学雷锋日、“12.4”全国法制宣传日和“12.5”国际志愿者日，组织工作人员深入车站、码头开展普法宣传，营造浓厚普法氛围。

二、切实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

委党组会议、党政班子会议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，委主要领导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“述法”作为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，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汇报，所有委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等在正式报出前，委主要领导均亲自审核。

三、2022年主要工作安排

一是围绕全市、全区“十四五”时期法治政府建设的新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法治工作，提升依法行政水平。继续推进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通过执法技能比武、执法案卷评查等工作，不断促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。继续做好法制宣传和法律服务等相关工作。

二是以更高效、更便捷、更精准为目标，持续深化“一网通办”和放管服改革，切实做好“互联网+监管”工作，不断优化营商环境，提升为民服务水平。